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景誉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喷漆五金件 50 万件、喷粉五金件 50 万件、电泳五金件 80 万件、电泳漆 108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横）环建表〔2026〕0047 号

中山市景誉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2606-442000-07-05-497633):

报来的《中山市景誉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喷漆五金件 50 万件、喷粉五金件 50 万件、电泳五金件 80 万件、电泳漆 108 吨新建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材料收悉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的相关规定，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地点(中山市横栏镇横西村富庆一路 6 号 9 栋，选址中心位于东经 113 度 15 分 38.376 秒，北纬 22 度 33 分 1.188 秒)及采用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用地面积 1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500 平方米，项目年产喷漆五金件 50 万件、喷粉五金件 50 万件、电泳五金件 80 万件、电泳漆 108 吨。该项目主要以附件 1（主要生产原辅材料列表）列出的物料作生产原辅材料；主要设有附件 2（主要生产设备列表）列出的生产设备。

该项目喷漆五金件生产工艺流程为：

喷漆五金配件→机加工→除油陶化清洗→烘干→真空镀膜
→调漆→喷漆→烘干→产品。

该项目喷粉五金件生产工艺流程为：

喷粉五金件→机加工→除油陶化清洗→烘干→喷粉→固化
→产品。

该项目电泳五金件生产工艺流程为：

电泳五金件→机加工→除油陶化清洗→电泳→清洗→烘干
→产品。

该项目电泳漆生产工艺流程为：

原材料→投料→搅拌分散→检测→分装→产品。

该项目模具维修工艺流程为：

待维修模具→机加工（使用切削液）→打磨→模具。

禁止采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所列的属限制类或淘汰类的生产设备及工艺，禁止生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所列的属限制类或淘汰类的产品。

三、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分析，该项目运营期产生生活污水 900 吨/年，清洗、水帘柜及水喷淋生产废水共 31415.24 吨/年（包含 1800 吨经处理后回用和 1341.24 吨转移处理的生产废水）。禁止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且废水的处理处置须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控制要求。

生产废水委托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转移处理。须设置

足够容积的待转移废水的收集暂存设施，且相关收集暂存设施须符合防渗、防漏、防洪要求。

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排水管道，排入中山市横栏永兴水务有限公司处理，生活污水污染物的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四、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分析，该项目营运期不应排放铅或汞。准许该项目营运期产生调漆、喷漆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TVOC 和臭气浓度），烘干及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非甲烷总烃、TVOC 和臭气浓度），喷粉固化及天然气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非甲烷总烃、TVOC 和臭气浓度），电泳废气（非甲烷总烃、TVOC 和臭气浓度），除油陶化线烘干燃天然气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投料、搅拌分散、分装和检测废气（非甲烷总烃、TVOC 和臭气浓度），喷粉废气（颗粒物），机加工和模具维修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废水处理站废气（硫化氢、氨和臭气浓度）。

项目须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废气无组织排放须从严控制，可以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

调漆、喷漆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TVOC 和臭气浓度）由水帘柜预处理后经密闭车间负压收集，烘干及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非甲烷总烃、TVOC 和臭气浓度）、喷粉固化及天然气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

氧化物、林格曼黑度、非甲烷总烃、TVOC 和臭气浓度）、除油陶化线烘干燃天然气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分别由设备废气排口直连收集+进出口设置集气罩收集，电泳废气（非甲烷总烃、TVOC 和臭气浓度）由密闭车间负压收集，上述废气收集汇聚后一起经“水喷淋+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和 TVOC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表 2 排气筒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重点区域限值要求的较严者，有组织排放的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重点区域限值要求，有组织排放的林格曼黑度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干燥炉二级排放标准，有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表 2 排气筒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

投料、搅拌分散、分装和检测废气（非甲烷总烃、TVOC 和臭气浓度）密闭车间负压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和 TVOC 执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中表 2 大

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表 2 排气筒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

喷粉废气（颗粒物）负压密闭收集后经粉末脉冲滤芯过滤回收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机加工和模具维修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废水处理站废气（硫化氢、氨和臭气浓度）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项目需采取相应无组织控制措施，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硫化氢、氨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厂区内颗粒物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3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五、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分析，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六、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生活垃圾；废原料包装袋（环氧树脂粉末、氟化镁、二氧化硅、二氧化钛）、机加工工序产生金属碎屑和边角料、沉降粉尘、喷

粉脉冲滤芯除尘器废滤芯、纯水制备废滤材（废活性炭过滤、废RO膜、废过滤介质）、废真空镀膜机挡板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沾染机油的抹布及手套、废机油及其包装物、废液压油及其包装物、废过滤棉、沾有化学品的废化学品包装桶、饱和活性炭、漆渣、水喷淋沉渣、除油废液、陶化废液、电泳废液、废切削液及其包装物、含切削液废金属碎屑、检测废物、除油槽沉渣、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废水处理站废反渗透膜等危险废物。

对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其中对危险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相关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由有相应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交由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七、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应急培训和应急演练，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严格控制危险废物最大暂存量，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八、该项目必须满足环境质量要求和实行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该项目建成后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不得大于 0.4373 吨/年。氮氧化物排放量不得大于 0.1056 吨/年。

九、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十、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若严于批复所列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则按其适用范围执行新颁布或新修订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十一、该项目应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所确定的内容进行建设及生产，并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若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十二、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按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违反上述规定属违法行为，建设单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附件：

- 1、主要生产原辅材料列表
- 2、主要生产设备列表

附件 1:

主要生产原辅材料列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对应工序	包装规格
1	喷漆五金配件（冷板）	160 吨	/	散装
2	喷粉五金配件（冷板）	160 吨	/	散装
3	电泳五金配件（冷板）	820 吨	/	散装
4	水性漆	4.05 吨	喷漆	25 千克/桶
5	环氧树脂粉末	10.88 吨	喷粉	25 千克/袋
6	氟化镁	1 吨	真空镀膜	25 千克/袋
7	二氧化硅	0.8 吨		25 千克/袋
8	二氧化钛	0.8 吨		25 千克/袋
9	除油剂	5.6 吨	除油	25 千克/桶
10	陶化剂	3.5 吨	陶化	25 千克/桶
11	液压油	0.2 吨	机加工	25 千克/桶
12	机油	0.8 吨	/	25 千克/桶
13	切削液	0.3 吨	机加工、模 具维修	25 千克/桶
14	水性丙烯酸聚氨酯	26 吨	投料、搅拌 分散、分装	25 千克/桶
15	十二碳醇酯	13 吨		25 千克/桶
16	防白水	9.72 吨		25 千克/桶
17	异丙醇	2.16 吨		25 千克/桶
18	乙二醇己醚	1.08 吨		25 千克/桶
19	乳酸	4.32 吨		25 千克/桶
20	纯水	54 吨		/

附件 2:

主要生产设备列表

所在楼层	名 称		型号/规格/尺寸	数量	所在工序
一楼	除油陶化电泳线		/	1 条	电泳、除油、陶化
	每条线上有	超声波除油槽	2.5 米×1.5 米×1.1 米 (有效水深为 0.8 米)	1 个	除油
		清洗槽	2.5 米×1.5 米×1.1 米 (有效水深为 0.8 米)	1 个	清洗
		陶化槽	2.5 米×1.5 米×1.1 米 (有效水深为 0.8 米)	1 个	陶化
		清洗槽	2.5 米×1.5 米×1.1 米 (有效水深为 0.8 米)	2 个	清洗
		电泳槽	2.5 米×1.5 米×1.1 米 (有效水深为 0.8 米)	3 个	电泳
		回收槽	2.5 米×1.5 米×1.1 米 (有效水深为 0.8 米)	1 个	回收
		纯水槽	2.5 米×1.5 米×1.1 米 (有效水深为 0.8 米)	1 个	清洗
		烘干隧道炉	尺寸: 16.0 米×3.4 米×1.6 米, 用天然气, 10 万大卡	1 台	烘干
	纯水机		1 吨/小时	1 台	制纯水
	超滤回收机		/	2 台	/
	冲床		40T	6 台	机加工
			63T	3 台	
			100T	4 台	
	普通车床		液压传动, 使用切削液	8 台	
	卷圆机		液压传动	4 台	
	普通钻床		使用切削液	4 台	

所在楼层	名 称		型号/规格/尺寸	数量	所在工序
	油压机		30T	3 台	
	旋压机		600 型	2 台	
	缩口机		200 型	2 台	
	折弯机		/	2 台	
	普通钻床		使用切削液	2 台	模具维修
	磨床		/	2 台	
二楼	除油陶化线		/	1 条	除油、陶化
	每条线上有	超声波除油槽	2 米×1.5 米×1.0 米（有效水深为 0.8 米）	2 个	除油
		清洗槽	2 米×1.5 米×1.0 米（有效水深为 0.8 米）	2 个	清洗
		陶化槽	2 米×1.5 米×1.0 米（有效水深为 0.8 米）	2 个	陶化
		清洗槽	2 米×1.5 米×1.0 米（有效水深为 0.8 米）	2 个	清洗
		烘干隧道炉	尺寸：16.0 米×3.4 米×1.6 米，用天然气，10 万大卡	1 台	烘干
	喷粉柜		尺寸为 7 米×1.3 米×2.2 米，各配 2 支喷枪	4 台	喷粉
	固化炉		尺寸 50 米×1.8 米×2.5 米，用天然气，20 万大卡	1 台	固化
	真空镀膜机		4.5 米×4.5 米×2.3 米	2 台	真空镀膜
	水帘柜		3.6 米×2.44 米×2.2 米（有效水深为 0.3 米），各配 2 支喷枪	2 台	喷漆
	面包炉		用天然气，10 万大卡	1 台	烘干

所在 楼层	名 称	型号/规格/尺寸	数 量	所在 工序
三 楼	分散机	300 千克	1 台	搅拌分 散
	纯水机	1 吨/小时	1 台	制纯水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7 月 24 日